附件7

**北京市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贴申请家庭资格取消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姓名 |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所在区（县） | |  | 审核编号 |  |
| 初审意见 | 该家庭因下列原因申请取消公租房租金补贴资格：   * 申请家庭放弃审核资格。 * 申请家庭未如实申报家庭人口、住房、收入及资产等状况，有瞒报行为，取消家庭审核资格。 * 申请家庭人口、住房、收入及资产等情况变化，不符合规定的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贴申请条件。 * 其他。   经初审，同意取消该家庭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贴资格。  街道（乡镇）住房保障部门（盖章）  经办人： 负责人: 年 月 日 | | | |
| 复审意见 | 经复审，同意街道（乡镇）住房保障管理部门申请。  从 年 月 日起，取消家庭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贴资格。  区（县）住房保障部门（盖章） 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 | | |
| 备注 |  | | | |

注：该通知书一式二联，第一联由街道（乡镇）住房保障管理部门留存，第二联由区县住房保障管理部门留存。